

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琼建村函〔2018〕144号

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督促 2017 年度危改户春节前入住新房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农村危房改造办公室：

2017 年，各市、县按照《海南省 2017 年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》和“两不愁，三保障”的脱贫攻坚要求，扎实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了 2017 年 2.5 万户危房改造任务，取得较好成效。根据王路副省长近期每周例会工作部署，为了进一步做好 2017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工作，确保危改户春节前喜迁新居，欢度春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抓好落实。让危改户春节前入住新房，是落实党和政府危改政策的重要举措。各市、县危改办务必高度重视，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，督促乡镇、村委会动员危改户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前入住新房。

二、做好服务保障工作。动员乡镇、村委会干部以及村民等亲帮亲、邻帮邻，为危改户搬迁提供服务，必要时，提供搬迁工具和车辆。

三、给危改户送温暖。结合春节送温暖活动，组织干部及帮扶责任人给新入住的危改户送去慰问金、慰问品等，把党和

政府的人文关怀送到危改户新家。

请你们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前将入住情况反馈至村镇建设处。

联系人：吴乾雄，联系电话：65200115，邮箱：
350495093@qq.com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